

##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-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相关规定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，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25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公司关联董事分别回避该议案中涉及自身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。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在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过程中，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。

##### （二）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

| 序号 | 项目           | 关联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相关业务或事项说明   | 2024年预计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4年实际金额<br>(万元)            | 2024年实际发生占同类业务比例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1  |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|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、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其他相关关联方   | 关联方委托公司及子公司进行资产管理或担任基金管理人,收取管理费等费用                  |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、金额无法准确预计,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   | 730.03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4.33%            |
| 2  | 向关联方出售金融产品   |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苏州信托有限公司、其他相关关联方       | 向相关关联方出售基金、专户理财产品、资产管理计划等金融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、金额无法准确预计,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   | 49,999.52                    | /                |
| 3  | 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  | 相关关联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固定收益类证券一级市场认购、二级市场交易、买入返售或卖出回购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因债券市场的不确定性,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|
| 4  | 提供或接受金融服务    |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、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其他相关关联方   | 为关联方提供证券承销、财务顾问、业务咨询等金融服务的收入,或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相关咨询等金融服务的支出 |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、金额无法准确预计,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   | 2,480.45                     | 3.02%            |
| 5  | 关联方认购债务融资工具  |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| 关联方可能认购公司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因认购规模难以预计,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          | 15,000.00                    | /                |
| 6  |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|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、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、其他相关关联方 | 向关联方提供证券经纪业务、交易服务以及关联方租用交易席位等产生的收入                  |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、证券交易额无法准确预计,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| 146.32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.07%            |
| 7  | 认购金融产品       |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根据资产配置需要,可能会认购关联方发行的信托计划、银行理财、基金等金融产品               |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、证券交易额无法准确预计,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| 3,5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/                |
| 8  | 资金往来         |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根据资金运营需要,可能会在关联方发生存款、借款以及同业拆借等资金往来                  | 因交易规模难以预计,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          | 截至2024年12月31日,存款余额602.84万元   | 0.02%            |
|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截至2024年12月31日,同业存单9,947.41万元 | 0.25%            |

### （三）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

公司对 2025 年度及至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，具体如下：

#### 1、与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

| 序号 | 项目           | 关联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5 年预计金额<br>(万元)            | 相关业务或事项说明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1  |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|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及其关联公司、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相关关联方 |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、金额无法准确预计，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   | 关联方委托公司及子公司进行资产管理或担任基金管理人，收取管理费等费用                  |
| 2  | 向关联方出售金融产品   |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及其关联公司、苏州信托有限公司、相关关联方   |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、金额无法准确预计，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   | 向相关关联方出售基金、专户理财产品、资产管理计划等金融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3  | 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  | 相关关联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因债券市场的不确定性，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         | 固定收益类证券一级市场认购、二级市场交易、买入返售或卖出回购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4  | 提供或接受金融服务    |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及其关联公司、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相关关联方 |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、金额无法准确预计，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   | 为关联方提供证券承销、财务顾问、业务咨询等金融服务的收入，或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相关咨询等金融服务的支出 |
| 5  | 关联方认购债务融资工具  | 相关关联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因认购规模难以预计，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          | 关联方可能认购公司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6  |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|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及其关联公司、相关关联方            |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、证券交易额无法准确预计，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| 向关联方提供证券经纪业务、交易服务以及关联方租用交易席位等产生的收入                  |
| 7  | 认购金融产品       |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、相关关联方                  |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、证券交易额无法准确预计，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| 根据资产配置需要，可能会认购关联方发行的信托计划、银行理财、基金等金融产品               |
| 8  | 资金往来         |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相关关联方                | 因交易规模难以预计，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           | 根据资金运营需要，可能会在关联方发生存款、借款以及同业拆借等资金往来                  |

#### 2、与关联自然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

关联自然人主要包括公司现任及离任未满 12 个月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，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其他关联自然人。

在公司日常经营中，关联自然人可能存在接受公司提供的证券及金融产品服务，或通过认购、申购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等与公司进行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等情况。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，相关关联交易以实际发生数计算。

本次预计不包括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的交易。

## 二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介绍

### （一）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国发集团”)

公司住所：江苏省苏州市人民路 3118 号国发大厦北楼

法定代表人：张涛

注册资本：2,200,0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1995 年 8 月 3 日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独资）

经营范围：授权范围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，国内商业、物资供销业（国家规定的专营、专项审批商品除外），提供各类咨询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国发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国发集团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。

### （二）苏州信托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苏州信托”)

公司住所：苏州工业园区苏雅路 308 号信投大厦 18 楼-22 楼

法定代表人：沈光俊

注册资本：120,0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2 年 9 月 18 日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：资金信托；动产信托；不动产信托；有价证券信托；其他财产或

财产权信托；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；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、购并及项目融资、公司理财、财务顾问等业务；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；办理居间、咨询、资信调查等业务；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；以存放同业、拆放同业、贷款、租赁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；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；从事同业拆借；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苏州信托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国发集团的控股子公司，同时为本公司股东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苏州信托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。

### **（三）苏州营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营财”）**

公司住所：苏州市人民路 311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曹立

注册资本：178,4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1993 年 7 月 30 日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经营范围：投资实业。销售：建材、装饰材料、五金、化工原料（除危险品）、金属材料、交电、自动化办公设备；罚没物资（百货、五金交电）的处理；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。经营方式：零售批发、代购代销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一般项目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股权投资；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；企业总部管理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融资咨询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苏州营财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国发集团的控股子公司，同时为本公司股东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苏州营财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。

### **（四）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资管”）**

公司住所：苏州高新区运河铂湾金融广场 8 幢 17-24 楼

法定代表人：沈洪洋

注册资本：636,901.8816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16 年 5 月 23 日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控股）

经营范围：对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的收购、受托经营管理、投资和处置；债权转股权，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、投资和处置；对外投资；财务、投资、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，资产及项目评估；企业破产清算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苏州资管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国发集团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董事、常务副总裁孙中心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任苏州资管董事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苏州资管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。

#### **（五）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银行”）**

公司住所：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崔庆军

注册资本：447,066.2011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10 年 9 月 28 日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公司）

经营范围：吸收公众存款；发放短期、中期和长期贷款；办理国内外结算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；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承销政府债券；买卖政府债券、金融债券；从事同行拆借；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；提供保管箱服务；外汇存款；外汇贷款；外汇汇款；外币兑换；结汇、售汇；资信调查、咨询和见证业务；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许可项目：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；证券投资基金托管。

本公司控股股东国发集团董事、副总经理张统任苏州银行董事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苏州银行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。

## （六）相关关联方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认定为关联方。

## 三、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

公司将在严格符合法律法规、监管机构要求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前提下，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，参照市场化价格水平、行业惯例、第三方定价，与关联方确定日常关联交易价格。本次预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四、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正常业务运营所产生，有助于公司业务地开展；

（二）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的定价将参考市场价格进行，定价合理、公平，不存在损害公司非关联方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况；

（三）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## 五、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在预计的范围内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，根据业务正常开展的需要，新签或续签关联交易协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6日

## ● 报备文件

- 1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。